

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92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
承辦人：培訓推廣組組長 莊文寧
電話：03-4661231分機18
電子信箱：wernni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岡國情支字第11400115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439616X_11400115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(以下稱「情支中心」)辦理本市「特教間接服務之推廣『班級層級正向行為支持』」研習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1月4日桃教特字第11401055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)：
 - (一)研習對象：本市國民教育階段特教教師及普通班教師。
 - (二)辦理日期：115年1月14日(星期三)、115年3月11日(星期三)，可擇一參加。
 - (三)研習時間：下午1時至4時10分。
 - (四)研習地點：線上Google Meet研習。
 - (五)研習報名：請參與人員於研習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報名，路徑為「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桃園市-關鍵字(活動名稱)-輸入【間接服務】」出現研習列表後點選要參加的場次報名研習。



三、本案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，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本市情支中心

莊文寧老師(電話：03-466-1231分機18；電子信箱：

wernnin@ms.tyc.edu.tw)

正本：本市國民教育階段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